線上申請遺失、毀損、變更基本資料(含更換照片)換(補)發健保卡之說明

一、 **即日起本署「個人健保資料網路作業服務平台」及「多憑證網路承保作業平台」新增網路申請有照片健保卡功能**，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個人健保資料網路作業服務平台：提供保險對象持個人自然人憑證登入 https://eservice.nhi.gov.tw/Personal1/System/Login.aspx

1.新增申請有照片健保卡功能。

2.原限自然人憑證持有者申請本人健保卡，開放可替隨同在保之眷屬申請。

3.原申請原因為「遺失」、「毀損」兩項，新增「更換照片」項目。

4.申請人為「退保」狀態者不得於本系統申請健保卡。

（二）多憑證網路承保作業平台：提供投保單位承辦人使用自然人憑證登入 https://eservice.nhi.gov.tw/nhiweb1/system/login.aspx

1.原新生兒首次加保及申請無照片健保卡部分，新增申請有照片健保卡功能。

2.新增單位承辦人辦理該單位在保保險對象有、無照片健保卡功能，受理申請原因項目為「遺失」、「毀損」及「更換照片」。

（三）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上傳照片檔案格式限制為.jpg，且檔案大小不得超過 5M。
2. 照片檔案如隱藏有病毒、木馬程式等，本署將主動欄截，並回復申請人相關訊息及建議處理步驟。
3. 系統申請資料目前暫訂留存 90 天。
4. 系統開放使用時間為 8:00~24:00。

二、健保卡工本費繳納

（一）系統皆設定以台灣銀行網路 ATM 轉帳繳交工本費，非以台灣銀行晶片金融卡轉帳者，台銀將收取每筆 8 元手續費。

（二）如操作健保卡申請作業時，未能連接台灣銀行網路 ATM 畫面，可以查詢原系統申請歷史資料中，點選該次申請資料之 ATM_no.項連接交易；如已完成交易，該筆 ATM_no.不得再予點選。

（三）如台銀系統異常，可抄錄 ATM_no，透過「全國繳費網」(https://ebill.ba.org.tw) -「健保費」項下繳交，惟所有銀行晶片金融卡透過「全國繳費網」轉帳，每筆交易均會收取 8 元手續費。

（四）完成轉帳交易後，**最遲 30 分鐘內本署將自動依您留存的 Email 回傳已受理訊息及收據。**

（五）健保卡因遺失、毀損，或改名字、換照片而換卡之工本費為200元。